

北京金泰得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涉及重大不确定事项暂停转让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北京金泰得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正在筹划重大事项，存在重大不确定性。为避免公司股价异常波动，切实维护投资者利益，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（试行）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暂停与恢复转让业务指南（试行）》等有关规定，公司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申请，本公司股票自2016年10月11日开市时起暂停转让，暂停转让时间不超过三个月，即公司将在2017年1月11日之前申请恢复转让。

如暂停转让情形在最早恢复转让日前仍无法消除的，公司将申请延期恢复转让。

暂停转让期间，公司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，并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金泰得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一六年十月十日